

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須知

## 一、目的

為有效防治校園傳染病及落實全校師生健康管理，新生入學須依規定繳交健康檢查報告。依據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」第六條規定：新生入學一律須繳交三個月內合格之健康檢查報告，始核發學生證（校園卡），未繳者，必要時得延緩核發學生證（校園卡）；且依據「學生宿舍管理要點」第四條：新生進住宿舍前須進行健康檢查，未繳交檢查報告者，不得進住宿舍。

二、依據：學校衛生法、教育部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及本校「新生健康檢查實施要點」等相關法令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一年級新生（含轉學生及復學生、外籍交換生）

## 四、實施日期：

**(一) 研究生：106 年 7 月 11 日、7 月 12 日上午 9:00-11:30、13:00-16:00(請研究生務必參加此梯以免影響校園卡發放，若無法參加校內統一體檢請於開學前自行前往醫院體檢)**

**(二) 大學生：106 年 9 月 2 日、9 月 3 日下午 13:00-17:00（請於下午 16:30 分前報到）**

**【大學部(四技+二技+專班)或研究所住宿生務必參加此梯】【※當日胸部 X 光檢查為立即判讀】**

**(三) 國際生及備取生：106 年 9 月 14 日下午 13:00~18:30（請於晚上 18:00 分前報到）**

五、檢查地點：雲科大大禮堂內迴廊

六、準備用品：請攜帶「新生健康檢查資料卡」，於體檢前將基本資料及生活型態內容填妥，並貼好 2 吋照片 1 張（背面請寫上姓名、系所、學號），於體檢現場繳交。



（下載位置：學校首頁/行政單位/學務處/衛生教育組/新生健檢→106 學年度雲科大學生健康資料卡）

## 七、檢查費用：

（一）7 月 11-12 日：每人新台幣 650 元整。（無須當日判讀胸部 X 光檢查）。

（二）9 月 2-3 日：每人新台幣 800 元整。（須當日判讀胸部 X 光檢查）。

（三）9 月 14 日：每人新台幣 700 元整。（檢查人數少，成本提高）。

## 八、檢查項目：

依據教育部所訂定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之學生健康檢查基準法規定項目辦理，項目如下：

1. 體格生長：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。
2. 血壓、脈搏。
3. 眼睛檢查：視力、辨色力、其他異常。
4. 頭頸檢查：斜頸、異常腫塊及其他。
5. 口腔檢查：齲齒、缺牙、已矯治牙、口腔衛生不良、牙結石、牙齦牙、牙周炎、齒列咬合不正、口腔黏膜異常及其他。
6. 耳鼻喉檢查：聽力檢查、耳膜破損、扁桃腺腫大及其他異常等。
7. 胸部檢查：心肺疾病、胸廓異常及其他異常。
8. 腹部檢查：異常腫大及其他異常。
9. 皮膚檢查：癬、疥瘡、疣、異位性皮膚炎、溼疹及其他異常。

10. 脊柱四肢檢查：脊柱側彎、肢體畸形、青蛙肢及其他異常。
11. 尿液檢查：尿糖、尿蛋白、潛血、酸鹼值。
12. 血液檢查：
  - (1) 血液常規檢查：包含血色素、白血球、紅血球、血小板、平均血球容積比、血球容積比。
  - (2) 肝功能檢查：麩胺酸草醋酸轉胺酶、麩胺酸丙酮酸轉胺酶。
  - (3) 腎功能檢查：血尿素氮、肌酸酐、尿酸。
  - (4) 血脂肪檢查：總膽固醇檢查
  - (5) 血清免疫學檢查：包含B型肝炎表面抗體、B型肝炎表面抗原，抗原結果呈「陽性」加做E 抗原檢查。
13. 胸部 X 光檢查

九、健康檢查醫療機構：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

十、檢查注意事項：

### (一) 選擇到現場體檢者

1. 請於檢查會場領取或於家中自行列印【學生健康資料卡-團檢版】，填妥資料並黏貼半身二吋照片 1 張。
2. 健康檢查前 3 天請維持正常作息、勿暴飲暴食。體檢當日，請依您自身的身體情形評估是否空腹體檢，需於抽血時告知檢驗人員是否進食即可，並於健康資料卡左上方註記進食時間。(進食可能影響之檢查項目：膽固醇)。
3. 體檢當日，請儘量不要配戴隱形眼鏡，以利檢查裸視；若有必要配戴隱形眼鏡，請記得自行攜帶隱形眼鏡保存盒。
4. 請避免穿著有金屬物件(鈕扣、項鍊、亮片、鋼圈等)之上衣，以利於胸部 X 光檢查；孕婦或可能懷孕者請於胸部 X 光檢查前告知醫護人員。
5. 女性如遇生理期，於健康資料卡左上方勾選，並請於尿液檢測時告知服務人員。
6. 慢性病者或目前正依醫師指示服用藥物中，於檢查當日請務必正常服藥，並可攜帶至體檢現場供醫師參考。

### (二) 選擇自行體檢者

1. 本校可受理【檢查日自(106)年6月11日後】之健康檢查報告，恕無法受理兵役體檢報告，惟請自行核對檢驗(查)項目是否符合本校規定，或將檢查報告正複本攜至檢查會場繳交(正本核對後自行取回，複本則由校方收存)；經審核後，如有缺項，可至現場繳費後立即補驗。
2. 不克參與校內團體健康檢查者，請自行至衛生教育組下載「雲科大學生健康資料卡-自檢版」，攜至欲前往的醫院(不含診所)檢查，再將該資料卡繳回衛生教育組，以維護個人相關權益及完成註冊流程。

### (三) 其他重要需知

1. 健康檢查完成時間需依現場人數而定，若因檢查人數過多，造成等待時間延長，懇請見諒。
  2. 各醫療院所報告領取時間須 7-14 個工作天不等，請及早檢查，避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  3. 自行檢查者，報告最遲應於 9 月 25 日前逕送活動中心一樓衛生教育組審查。
  4. 經本校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審核認定通過之「低收入戶學生」(限大學部新生)，享有減免新臺幣 300 元整之福利；但於當日仍須繳交全額檢查費用；後續退費事宜，請洽詢衛生教育組。
- ☆ 如有未盡事宜，請先詳閱 Q&A 若仍不清楚者，請洽衛生教育組 承辦人 吳秀梅 護理師，專線電話 (05)552-4106。